

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沈凯芝、沈松龙等7人申请乡村 公益性岗位补贴的公示

根据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揭阳市财政局《关于转发广东省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(2021年修订版)的通知》(揭市人社〔2021〕127号)的规定,经我局对沈凯芝、沈松龙等7人申请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所提供的申请资料逐项核查,符合申报条件,同意给予补贴。

现予公示,公示期限,即日起5个工作日,即2024年10月8日至2024年10月12日,凡对本次申请有异议者,请及时向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,并告知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。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电话:0663-5591335。

附件:揭西县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名册表





揭西县申请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名册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码	个人身份	从何时起享受岗位补贴	本次申请补贴期限	申请补贴金额
1	揭西县棉湖镇人民政府	沈凯芝	女	445222*****27	脱贫人口	2023.12	2024.06-2024.08	4860
2	揭西县棉湖镇人民政府	沈松龙	男	445222*****19	脱贫人口	2023.12	2024.06-2024.08	4860
3	揭西县棉湖镇人民政府	王子嫻	女	445281*****68	脱贫人口	2023.12	2024.06-2024.08	4860
4	揭西县棉湖镇人民政府	罗晓銓	女	445281*****41	脱贫人口	2023.12	2024.06-2024.08	4860
5	揭西县棉湖镇人民政府	王炳城	男	440526*****1X	脱贫人口	2023.12	2024.06-2024.08	4860
6	揭西县棉湖镇人民政府	欧旭晓	女	445222*****20	就业困难人员	2023.12	2024.06-2024.08	4860
7	揭西县棉湖镇人民政府	沈映辉	男	445222*****10	就业困难人员	2023.12	2024.06-2024.08	4860